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计划、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计划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投资额度范围和授权期限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门按照上述要求实施和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的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前述公告内容详见 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近日，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购买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1 款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1、受托方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 2、产品名称：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1 款；
- 3、投资金额：5,200 万元；
- 4、起止日期：2017 年 2 月 16 日—2017 年 5 月 16 日；
- 5、风险评级：二级；

6、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7、预计年化收益率：3.5%。

二、审批程序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宜已经 2017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7 年 2 月 9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的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无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具有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结构性存款不成立风险、通货膨胀风险、政策风险、提前终止风险、延期支付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收益情况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具有一定波动性。在保证公司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公司财务部设立专人管理并跟踪存续期的各种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及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时应要求及时通报公司内部审计部、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内部审计部、独立董事、监事会将 对现金管理的实施进行审计和监督，确保该业务的规范实施。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此外，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自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日起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起止日期	风险 评级	产品 类型	预计年 化收益 率	资金 类型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2017年第4期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人民币理财产品I款	3,600	2017年2月10日—2017年5月10日	基本无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0%	闲置募集资金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业务(2017年第26期)(对公)	6,000	2017年2月14日—2017年8月14日	低风险	保本并获得高于同期定期存款的收益	4.13%	闲置募集资金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	5,200	2017年2月16日—2017年5月16日	二级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	闲置募集资金
	合计		14,800	-	-	-	-	-

自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日起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共计 14,800 万元。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 5、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6、相关理财产品的协议书、说明书及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0 日